

原住民文學研究概述

陳芷凡

一、前言

2014年有關台灣原住民文學的論述，筆者試圖從期刊論文、研討會／論壇、碩博士論文等方向，進行幾個主題的歸納與討論，以期這些整理，能成為族裔文學承先啟後的能量：回顧過往，溫習現當代社會對原住民族文學、文化的關切，也帶著這些關注——筆者認為這是一份禮物，鼓舞後續的創作與研究。原住民文學的發展，創作與論述是重要的兩翼，唯有兩方取得更為強健的姿態，族裔文學得以飛得更高更遠。

二、文學史的補充：作家作品研究的現象

2014年的碩博士論文之中，直接與原住民文學有關的碩士論文有4本，分別為盧羿彰〈筆織彩虹——泰雅族作家里慕伊·阿紀及其作品研究〉（台北教育大學台灣文化所）、謝佳源〈泰雅族作家——游霸士·撓給赫（田敏忠）作品研究〉（政治大學台文所）、徐偉育〈《東谷沙飛傳奇》中的奇幻書寫研究〉（中正大學台文所）以及高旋淨〈霍斯陸曼·伐伐小說之族群書寫研究〉（中正大學台文所）。這4本碩論的主軸與研究方法，顯示研究生採取基礎的作家作品探討，補充原住民文學研究既有的批判論述。

盧羿彰從「家園」的建構與想像，思考里慕伊·阿紀創作的肌理。謝佳源嘗試透過

田調與資料彙整，定位游霸士·撓給赫（田敏忠）——這一位在文壇上較少被討論的作家之文學史位置。徐偉育試圖從西方奇幻文學的角度，分析《東谷沙飛傳奇》中的奇幻特質，以此驗證布農族文化如何形構這些奇幻元素。高旋淨則以布農族內部視角，思考霍斯陸曼·伐伐撰寫類民族誌小說的影響，透過閱讀，一再地喚起後代族人重回祖先榮耀。這些研究成果，若將其置於台灣原住民文學的發展脈絡，顯示二個意義：（一）個別作家的分析視角。相較於原住民文學既有論述所呈現的「集體抗議性格」，研究生們採取回歸作家生命經驗、作品之分析，還原作者、作品本身的美學與社會意涵，讓文本是創作者生命之延續，不僅僅只是某一社會現象的附加文本。（二）相對封閉的文本觀察。筆者以為個別的作家作品分析，仍可以回應時代的變遷與脈動，並對文學史的建構提出發想。然而，綜觀4本碩論的研究成果，雖然能對個別作家有更細緻地探討，但每一作家的書寫、論述似為孤島，無法在文學史場域中提出更深層的反思。

研究生的論文發想，反映了新生代研究者對此議題的關切。筆者以為研究的歸趨回到個別作家作品本身，是一個值得期待的現象，預示了原住民文學將出現更為細緻的論述。然而，在這種研究取徑中，若只集中一部作品，或沒有梳理作品風格的差異或轉

向，可能錯失許多更為關鍵的線索。如何提升個別作家作品研究的豐富向度？與作家本身的書寫脈絡對話，與文學史的軸線互為參照，或許是一個可以思考的方向。

三、主題與語言：原住民文學創作／閱讀思考

有關原住民文學創作的語言使用，在後殖民論述、召喚族群精神、讀者等種種考量中，仍是一個必須周全思量、進而審慎評價之命題。許多研究者的關注，基本上回應了兩派觀點：（一）語言工具論：孫大川在〈原住民文化歷史與心靈世界的摹寫——試論原住民文學的可能〉¹裡表示，原住民為無文字之族群，雖然藉著舞蹈、歌謠、雕刻等藝術型式表情達意，但若無文字媒介，原住民文學將永不可能。因此，除了鼓勵原住民語言符號化之外，他提出兩個關於母語、漢語書寫的見解：首先，母語的保存不能等同於文學創作，藉此反思部落裡母語流失、各族群語言差異性大、母語喪失了可以參照的部落社會等問題。其次，相對於意義和經驗本身，語言文字終究只是一種「工具」，應該積極地去開拓原住民漢語創作向度。

（二）語言／族群命脈論述：瓦歷斯·諾幹因為將「語言」界定為原住民文學的條件，由此強化語言與族群之間的關聯。他主張母語書寫，此種強迫讀者進入作者的世界，意圖偏移、分裂主流的閱讀習慣，正是宣告族群主體的姿態。²（三）混語書寫的可能：魏

貽君針對母語書寫，以及顛覆、挑戰漢語邏輯的命題，展開「混語」書寫的相關討論，在〈書寫的文字政變或共和？台灣原住民文學混語書寫的意義考察〉³一文，表示「混語」書寫為混雜原住民母語的漢語表現，有其政治效應，和瓦歷斯·諾幹對漢文的「挪用」，以及傅大為賦予原住民百朗文學能動性的看法，有延續亦有補充。這三種範式，提出了原住民創作的語言選擇，不只是個人美學習慣，若讀者能將其置於整個台灣文學史、原住民社會運動的脈絡，則可見深意。

2014年有兩篇觸及此議題的論文。劉得興〈原住民族文學書寫策略抉擇探討〉（《台灣原住民族研究學報》4卷1期〔3月〕，頁33-59）有一個核心關切，即反省1980年代以降原住民漢語書寫的意義與效應。反省的論點有二：（一）原住民知識分子之漢語創作，若考量了漢人讀者，是否仍是身在漢文化的價值體下所展現的一種文學想像。（二）建議原住民族知識分子聯合部落族人，透過母語書寫，將原住民文學轉化為部落發展之動力。這些觀察，可以感受到作者劉得興——作為一個原住民學者的擔憂與期待。筆者認為，原住民族人對於族語之情感，遠比「傳承」、「核心」等學術字眼更深刻，因此，對於論者的建議，筆者可以感同身受。然而，值得注意的是，劉得興傾向從原住民內部——部落、社群的文化整

台灣原住民文學與社會的初步觀察〉發表於「台灣原住民文學研討座談會」，收錄於孫大川編，《台灣原住民族漢語文學選集·評論卷（上）》（台北：印刻文學出版公司，2003.04），頁143。

1 孫大川，〈原住民文化歷史與心靈世界的摹寫——試論原住民文學的可能〉，《山海世界：台灣原住民心靈世界的摹寫》（台北：聯合文學出版社，2000.01），頁111-113。

2 瓦歷斯·諾幹，〈台灣原住民文學的去殖民——台

3 魏貽君，〈書寫的文字政變或共和？台灣原住民文學混語書寫的意義考察〉，《想像的本邦：現代文學十五論》（台北：麥田出版公司，2005.05），頁310。

合，進行創作內容與語言的建議，有其部落長輩的殷切叮嚀。

對於不同身分、世代的讀者與研究者而言，或許創作內容與語言的流動性，是更為引人注目的一部份。陳芷凡〈「第三空間」的辯證——再探《野百合之歌》與《笛鶴》之後殖民視域〉（《台灣文學研究學報》19期〔10月〕，頁115-144），則是基於這樣的一個回應。本文以奧威尼·卡露斯《野百合之歌》與巴代《笛鶴》，回應Homi Bhabha「第三空間」文化混雜之命題。奧威尼透過漢語番化的作法，以營造一個周而復始、口述傳統的部落時空，展現原初的「歷史」詮釋，小說中的漢語辯證，揭示了語言在宣示與溝通之間的落差。巴代一系列的大巴六九部落撰寫，以實際田調與文學想像，揣想過去年南人面對時代變革的所思所感。當外界勢力進入，帶來文字，也帶來再現的選擇與權力關係，巴代創作回應了文字記載本身之問題，也因此在此情節中側重自我／他者、部落歷史／史料記載相斥相依的處境。本論文思考的基準點，在於原漢文化並非處於固定不變的狀態，族群日趨緊密的互動下，語言、文化彼此穿透影響，「第三空間」的能動性，得以有所實踐，然而，在語言／文字與意義的多重張力之下，卻也備受考驗。

除了原漢語言的思考，題材方面，洪銘水與董恕明分別從不同的角度，揭示讀者、評論者的閱讀趣味與作用。洪銘水〈台灣離島作家夏曼·藍波安的《黑色的翅膀》：來自「第四世界」的視角〉（《多元文化交流》6期〔6月〕，頁64-78），從批判視角關懷世界少數族裔的生存、生命問題，認為《黑色的翅膀》透過四個小孩的成長，對殖

民心態的統治階級與教育體制，提出離島的、第四世界的批判。此後殖民姿態，對於原住民文學的評述而言十分熟悉。批判視角的閱讀，展現了族裔作家作品的現實力量，我們可以從原住民文學創作與論述的建構，察覺後殖民論述的時代意義。相較於此，董恕明同樣思考原住民文學的創作「題材」，有別於洪銘水之立論，她試圖打破創作者／讀者對於族裔文學的既定認知，〈文學的「彈性」：以奧威尼·卡露斯〈淚水〉、夏曼·藍波安《天空的眼睛》和瓦歷斯·諾幹《城市殘酷》為例〉（《新地文學》29期〔9月〕，頁118-138）一文之撰成，提出文學的彈性，從普遍人性的閱讀感受，廣納所有讀者的閱讀情緒。

有關原住民文學題材的思考，我們可以追溯至1993年孫大川提出的「身分」說。孫大川以「身分」定義台灣原住民文學，「身分」的思考，除了格外強調作者的寫作主體，也突顯創作者對社會、族群關係的關懷層面：將原住民文學的界定，扣緊在身分（identity）的焦點上是極為正確的，我們認為這是確立「原住民文學」不可退讓的阿基米德點。⁴

孫大川扣緊「身分」的界定，至今仍為定義原住民文學的主要說法。身分之外，不必再將寫作選擇的題材與之並列討論，否則會使原住民文學的創作或界定，無意識地選擇或侷限在符合自己「身分」的「題材」上，不但使原住民文學的創作者，不敢大膽介入其他題材或議題上，限制了原住民文學發展的可能性，也將排除具原住民「身分」

4 孫大川，〈原住民文學的困境——黃昏或黎明〉，《山海文化雙月刊》創刊號（1993.11），頁100。

嘗試從不同角度、選擇不同題材書寫的作品。

儘管如此，在原住民文學的發展之中，創作者與觀看者已然形成某種範式，形塑了原住民文學面貌的元素、抑或是侷限的框架。因此，董恕明思考文學的「彈性」，原住民文學是否能跨越殖民／後殖民的抵抗論述，朝向一種跨越族群、階級、性別的閱讀感受，即使在文化、語言之間偶有猶疑、偶有陌生，仍有機會跨越種種差異（限制），形塑人類的普同共鳴。董恕明的觀點，提醒讀者與評論者的觀看視角，倘若置於文學閱讀的人性感受，將會有另一番閱讀天地。

四、多重史觀的思考：原住民歷史小說的時代意義

2014年5月10日於中正大學舉辦「斯卡羅人的吟唱：第6屆經典人物巴代暨原住民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」，以卑南族作家巴代為中心，進行作家以及原住民文化相關命題之討論。近年來，讀者們可以感覺巴代與時間競跑、致力創作的努力，從《笛鶴：大巴六九部落之大正年間》（2007）、《檳榔·陶珠·小女巫：斯卡羅人》（2009）、《薑路》（2009）、《馬鐵路：大巴六九部落之大正年間》（2010）、《走過：一個台籍原住民老兵的故事》（2010）、《白鹿之愛》（2012）、《巫旅》（2014）等作品，活躍了史料記載單一的、平面的、被動的卑南族形象，透過撰述，展現原住民介入與參與的多線史觀。巴代以文獻史料為骨幹，以文學想像與部落經驗為基礎，發揮「以文作史」的筆法，試圖讓讀者於正史之外，領略野史中關於「巫術」——這屬於卑南族文化的底蘊

與豐采。此敘事，展現了巴代在史料梳理與田調的基礎，在既有的歷史敘述中，確認原住民史觀的「邊界」，展現作為一個現代作家的歷史姿態。以巴代為中心所舉辦的原住民文學、文化研討會，除了向努力創作的原住民作家們致敬，也揭示了族群文學史的探討縱深。

我們可從研討會的論文內容，思考作家作品——原住民文學的研究路徑。在此分成幾個面向觀察：

（一）原住民歷史小說的時代意義

相關論文如魏貽君〈究竟是什麼樣的力量，攪動如此劇烈動盪的漩渦？——巴代《走過：一個台籍原住民老兵的故事》的敘事分析〉、董恕明〈書寫的技藝，記憶的書寫——巴代《走過：一個台籍原住民老兵的故事》的文學反思〉、吳明宗〈戰火下的悲喜人生：巴代《走過：一個台籍原住民老兵的故事》中的戰爭記憶與文化接觸〉以及陳芷凡〈歷史敘事與文化翻譯：以台灣原住民文學為討論中心〉。這4篇論文，梳理巴代小說多重史觀的撰寫模式。魏貽君指出巴代透過陳清山的口述，建構了「含混」的歷史生命，主角陳清山混雜的身分認同、姓名、口音與記憶，回應了台灣國共內戰之後的時代變局。董恕明、吳明宗則認為台籍原住民老兵的記憶，是台灣眾多老兵論述的「異數」，呈現了時而交會、時而分道揚鑣的歷史建構。陳芷凡則從語言與文化翻譯的角度，考慮巴代和原住民作家們所形塑的歷史小說，如何透過語言與情節安排，與不同族群的讀者對話，進而形塑意義。

（二）傳統巫術的展現與小說解讀

相關論文如廖承萱〈巫術與愛情的張

力書寫——以巴代《斯卡羅人》、《白鹿之愛》為例〉、吳明志〈巴代小說中的巫術書寫〉、羅德仁〈卑南族的傳統巫覡藝術：巴代以邊疆為巫術力場的重劃〉。廖承萱與吳明志從小說中的女巫出發，審視作品裡巫術運用的細節與用意。而羅德仁觀察小說中巫術之運用，往往形成一個安全範疇，保護部落族人的安好，而有了「邊疆」與巫術力場之間的參照。作為卑南族重要肌理的一環，巫術是巴代書寫的主軸，亦為歷史小說多重史觀的路徑。因此，巫術在傳統禁忌與現代詮解之下，不只是小說情節推進之內容，亦是一探卑南族核心文化的鑰匙。

（三）與原住民文學、文化議題相關論文

研討會的初衷，應是廣納更多議題的討論，因此，不論是原住民史料、媒體與比較研究，皆能呈現原住民「文學」邊界之思考。黃千珊〈火槍與獵人：「槍」在原住民生命史烙印的痕跡〉、楊智景〈自畫像：《理蕃の友》中的原住民菁英書寫〉兩篇，側重史料爬梳，試圖在文獻資料之中建構族群的歷史圖像。邱子修〈影像再現原住民主體性的重構——以《鯨騎士》、《澳大利亞》、及《賽德克·巴萊》為例闡述〉、劉智濬〈主體性的再現與生產：以1990年代以來原住民創作歌謠為例〉分別從影像、歌謠角度，思考族人如何在文化、消費兩個端點，形構自身的主體性面貌。除了台灣學者，研討會亦有韓國、中國大陸學者之參與，發表論文如朴真秀〈論東亞蘇格蘭民謠之接受及少數文化〉、劉芝鳳〈台灣民族節俗與漢人節俗比較——以台灣原住民豐年祭節俗與漢人祭神民俗節慶為例〉，可觀察學者們結合兩岸、台韓等少數族群議題，在比

較框架之中展現新意。

此次會議安排兩場座談，一場由巴代分享其創作經驗，以及未來書寫的規劃藍圖。另一場則由平埔族羊子喬、鄒族浦忠成以及泰雅族瓦歷斯·諾幹，進行跨族群的精采對話。如同研討會論文的方向，大會試圖以「多元」姿態，廣納論述者對族裔文學、文化的種種關注，以此回應台灣族群社會之走向。

五、「文學」之邊界：原住民文學論壇與周邊思考

2014年由原住民族委員會主辦、山海文化雜誌社承辦的「Tminun：103年第5屆台灣原住民族文學論壇」，於9月12-13日舉行。文學論壇的設置，有別於研討會學術形式，乃是希望透過網羅不同對象、身分以及觀點的大眾，透過對談，激發原住民文學未來發展的火花。第5屆台灣原住民文學論壇的子題，包括「年輕世代的原住民文學研究」、「原住民文學的教育實踐」、「原住民文學中的族群意識」、「台灣原住民族文學獎作品回顧」、「原住民女性書寫的對話」、「原住民文學與展演」以及「原住民文學與傳播」7個項目。

論壇對象十分多元，討論議題圍繞著「文學」而來，如年輕世代文學研究議題，政大台文所博士生蔡佩含〈想像一個女獵人：原住民山海書寫裡的性別／空間〉、台大台文所博士生馬翊航〈為誰而戰，為誰而唱？——原住民文學與戰爭書寫研究的碰觸、思考與邊界〉，從創作題材與歷史脈絡，提出一些新世代的研究觀點與嘗試。又或是文學與語言之間的關係，如瓦歷斯·諾

幹〈文學書寫教育〉，分享自身到校園巡迴演講，推廣二行詩的理念與精神。再如巴代〈文學地景與部落文化導覽：以大巴六九部落故事屋為例〉，可見其嘗試將文學地景與部落導覽結合之努力。如何書寫族裔文學？除了突顯族裔特質與文化，是否有別的思考路徑？論壇的第三個子題「原住民文學中的族群意識」，進行了相關討論。林瑜馨〈從原住民文學中的非典型書寫特色討論族群意識〉延續董恕明教授的「非典型」觀察，討論原住民文學不同的創作題材與效應。《旅讀中國》編輯甘兆文則從「部落」出發，以〈「部落」變形記——台灣當代原住民文學考現〉為題，討論作家作品形塑部落之不同考慮與變遷。延續族群意識，性別觀察與原住民文學的交會，又展開什麼樣的面向？作家里慕伊·阿紀、達德拉凡·伊苞以及陳孟君，分別從不同世代、相異的女性視角暢談創作中的性別思考。此外，論壇亦設計「台灣原住民族文學獎作品回顧」，邀請文學獎評審如陳芳明、舞鶴、郝譽翔、董恕明、啟明·拉瓦等人，就小說、散文、詩、報導文學等類別，一方面進行原住民文學獎得獎作品的賞析，也同時回顧了族裔文學美學建構的痕跡。

除了作家作品，原住民文學與戲劇展演、媒體傳播的關係也十分密切。文學與展演部分，趙綺芳以〈劇場作為一種文學行動——以原舞者製作《Pu'ing·找路》為例之探討〉，思考戲劇的文學性。蔡盛通則從故事歌劇的角度，探討「逐鹿傳說」從傳說故事到表演藝術的路徑。至於媒體傳播方面，魏貽君以〈21世紀台灣原住民文學傳播的轉化與展演策略思考〉側重文學作品如何改編

成戲劇、電影、單元劇的考察。陳芷凡〈媒介的選擇：都市原住民現象之「再現」分析〉則從音樂、文學與影像媒介，探索都市原住民——這一群體被再現、亦或是自我再現的深沉意義。利格拉樂·阿媽〈原住民文學與傳播：試以「文學地圖」為例簡述〉則以原民台「文學地圖」的製作為例，強調影像拍攝如何深化文學閱讀經驗。

台灣原住民文學論壇的辦理，至今已第5屆，雖然每一屆的議題時有重複，但因為文學創作梯隊的前進，在新酒與舊瓶之間，仍可察覺族裔文學累積的韻味。筆者以為此論壇的重要意義，除了揭示「文學」研究的跨界思維，也積累了讀者對台灣原住民文學的多方支持與期待。

六、原住民文學與空間論述

原住民文學有一個恆常的主題，即「家園」的建構與詮釋，這也使得空間／地方的理論思考，成為研究者關心的重點。台灣原住民社會運動風起雲湧之際，懷鄉之情召喚地方感、歷史記憶，成為原住民族自我認同的推手，再造後殖民理論的積極意義。八〇年代原住民創作者選擇回歸部落，作為靈感的基礎與起點。

有別於研究者對於原鄉／部落／地方與地方感的強調，已有一些研究者開始關注「移動」與家園建構的光譜。事實上，我們可以從文學作品中察覺這些移動的面向，如歷史小說中的部落與家族遷徙、再如旅行書寫中的出發與回歸、又或是原住民因為謀生而來到都市，成為都市原住民之歷程。不同面向的移動，除了呈現創作者的時代感懷，也揭示「移動」對於原住民文學研究所能展

開的反思。

陳芷凡的兩篇論文〈流動的家園：都市原住民現象的文學語境與文化詮釋〉（「台灣文學研究新視野：反思全球化與階級重構」國際學術研討會）、〈移動部落：都市原住民現象的文學／影像詮釋〉（「台灣研究在東亞」學術研討會）則是分別從文學作品、影像紀錄，回應了都市原住民思考「家園」的種種現象。回顧台灣都市原住民的移動與遷徙，往往伴隨一股恆常的失落及對一個可得家鄉的渴盼。⁵然而，除了聚焦於古典形式——移動、遷徙、失落感與無能為力之外，事實上也可能存在文化交會的能量，而文化混雜的歷史際遇，影響遷徙者／移動者的生活與思想。不論是文學作品或影像紀錄，對許多新生代原住民來說，「故鄉」的概念既是部落，也包括他們的出生之地——城市（聚落）。馬躍·比吼所執導的紀錄片《我家門前有大河》，側重生長於三鶯部落、視其為故鄉的青年人觀點。在這群年輕人的心中，即便有國宅公寓可住，但他們仍努力地想回到橋下那塊靠近水源、靠近土壤的家——這是他們生長與記憶的原點。《我家門前有大河》的詮釋，呈現了移居至都市的第二代青年心聲，「部落」成為象徵與精神支柱，而從空間（space）轉化至地方（place）的具體區域，展現在城市邊陲的聚落。「我家門前有大河」影像之例，呈現原住民族世代對於家、地方認同相似、實則不同的關注。世代差異，可能是移居、落地生根、自我回歸詮釋的變項之一，筆者兩篇論

文的發想，即從「移動部落」為思考起點，試圖透過不同世代的故鄉論述，以期探訪原住民在台灣的身世與身影。

七、原住民文學與影像研究的對話

原住民文學與影像的對話，筆者以為可從兩個角度進行觀察：（一）作品文本改編為影視節目，如電影、短劇、紀錄片、動畫等。論者可透過不同媒介屬性之特點，進行文學vs.影像的跨界觀察。（二）創作者同時關注一特定議題，但透過文學創作、或是影像建構出不同效果。2014年有幾篇關於原住民電影、紀錄片的論文，呼應了文學創作者、研究者之關切。

邱子修〈影像再現原住民主體性的重構——以《鯨騎士》、《澳大利亞》、及《賽德克·巴萊》為例闡述〉（斯卡羅人的吟唱：第6屆經典人物巴代暨原住民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），以3部電影為起點，討論台灣、澳洲與紐西蘭原住民議題的電影，側重影像展現原住民主體性的諸多問題，包括影像重建的原住民認同、多元文化主義的陷阱等。論者指出這三部電影呈現原住民斑駁的歷史，期待觀眾能透過影像理解，進而形構同理心。筆者認為此篇論文的重點，乃在於重新反省一個大眾娛樂的媒體——電影所形塑的少數族裔面貌，無論是商業機制的奇觀，亦或是導演自覺地反省族群問題，電影此媒介，同時讓大眾參與觀看、討論與記憶了這樣的進程。

胡台麗〈如何面對和呈現傳統？——21世紀台灣原住民族紀錄片的挑戰〉與蔡政良〈從新幾內亞、菲律賓到德國：當代台灣

5 Virinder S. Kalra, Raminder Kaur, John Hutnyk著，陳以新譯，《離散與混雜》（台北：國立編譯館，2008.01），頁16-17。

原住民族紀錄片的跨國想像與「國」「族」認同〉兩篇論文，皆發表於「2014年台灣原住民族國際學術研討會：當代面貌的探索」，觸及原住民議題紀錄片的深刻討論。胡台麗一文，歸納台灣國際民族誌影展的重要現象，而原住民議題紀錄片於2001年至今的發展，有導演個人風格的延續，亦有台灣社會脈動的各種轉向。胡台麗以身為人類學者、紀錄片導演與民族誌影展策展人的多重視角，論述了台灣原住民族紀錄片如何「面對」與「呈現」傳統。論文有二個重要的貢獻：（一）彙整2001年至2013年台灣國際民族誌影展（TIEFF）入選的原住民族紀錄片。這份資料的統整，十分細緻，提供了後續研究者更進一步地論述。（二）針對2001至2013年原住民族紀錄片影像，提出「揭露、遮掩與轉進」的觀察。胡台麗表示原住民身分的導演，將拍攝紀錄片視為增強原住民認同、宣傳族群意識、抗爭不合理對待的手段，這些「揭露」往往伴隨族人強烈的共鳴。然而，這些紀錄片有時候為了迴避部落分裂、族人意見不一的困境，原住民導演選擇略去這些畫面，形塑了相對均一的原住民族意識，則呈現了「遮掩」。不論是揭露或是遮掩，呈現了原住民身分導演再現影像的諸多考慮。筆者以為這番論點，突顯了底層人民發聲的各項環節，這些環節，還須置於台灣族群關係的脈絡之中，進行解讀。

蔡政良從兩部原住民族紀錄片《血——馬丁阿桑》、《島嶼的記憶》，思考原住民身分的導演、被拍攝者，是否具有穩定的族群認同？這個提問，回應了台灣族群關係對於身分認同的關切與焦慮。《血——馬丁阿桑》的主角為一個在美國出生、德國成長的

阿美族人、《島嶼的記憶》導演張也海·夏曼兼具大陸海寧與蘭嶼的血脈，這些血脈混雜，是否命定地形成身分認同、文化認同之混雜？蔡政良表示個人認同往往處於一個流動的狀態，但透過影像之傳播，顯示出特定的認同傾向，如《血——馬丁阿桑》的拍攝是為了召喚阿美族青年的認同，使得主角馬丁阿桑在鏡頭中突顯自己的阿美族意識。而導演「張也海·夏曼」之姓名，也顯示了導演關注、接受自己外省二代和達悟族的雙重身分。此篇論文提供了幾個有趣的思考：首先，重新思考血脈、身分認同與族群認同的關係。1980年代台灣原住民社會運動的氛圍中，原住民往往強調、突顯自身的身分認同，以此做為向外界發聲的位置。然而，回歸自身的生命經驗，如何回應血脈的混雜與連結，方為現今台灣移民社會要思索之課題。其次，作者提出一個研究方法的反思。即研究者思索、評價影像中的主角認同時，僅依賴影像之呈現有所不足，還需考慮整個製片環節，如導演、贊助單位、製片團隊、觀眾以及當時文化氛圍，才能進行比較真切的探討。

不論是多元文化主義之反思、原住民導演的揭露與遮蔽，又或是血脈與身分、文化認同之間的辯證，我們可在原住民文學的研究中，發現相似的關切與討論。因此，不論是題材之共鳴，或是研究焦點的匯聚，可視為原住民文學與影像研究對話的契機。